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INNER MONGOLIA YITAI CO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4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3年1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晶泉先生、劉春林先生、葛耀勇先生、張東升先生、劉劍先生及趙立克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顯榮先生、杜瑩芬女士及額爾敦陶克濤先生。

* 僅供識別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 12 月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被担保人为伊泰供应链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伊泰大地煤炭有限公司、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上述公司均不是公司关联人。

●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 2022 年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71.6 亿元，12 月实际发生担保 1 亿元；公司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余额合计不超过 67.2 亿元，12 月实际发生担保 2.98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日，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风险可控。

一、公司对外担保预计审批情况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2022 年 6 月 28 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公司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或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 71.6 亿元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担保）及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余额合计不超过 26.05 亿元。公告具体内

容详见《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临 2022-019）、《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临 2022-020）。

由于为公司办理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业务的金融机构数量增加，且各机构要求公司分别按照预计担保最高额提供担保，因此导致公司对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预计的额度有所提高。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2022 年 10 月 27 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 2022 年度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余额合计调整为不超过 67.2 亿元。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度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临 2022-042）。

二、公司 2022 年 12 月发生的担保进展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发生额
1	伊泰供应链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10,000
2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6,520
3	内蒙古伊泰大地煤炭有限公司	13,060
4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33.17
5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22
	合计	39,835.17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约为 76.17 亿元；对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余额约为 4.47 亿元。

三、实际发生担保业务的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财务数据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详见《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临 2022-019）、《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预

计的公告》（临 2022-020）。

被担保人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伊泰供应链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112,449.95	90,518.39	21,931.56	416,440.49	36,418.50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493,210.75	242,971.45	1,250,239.29	494,855.19	267,317.35
内蒙古伊泰大地煤炭有限公司	112,442.05	55,134.48	57,307.57	128,794.77	45,575.96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354,607.06	134,055.46	220,551.60	100,968.35	-1,452.58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471,321.47	883,815.76	587,505.71	636,709.77	70,603.69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为 213.97 亿元，其中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为 133.33 亿元，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 80.64 亿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含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为 213.97 亿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408.68 亿元的 52.36%、52.36%。以上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担保、违规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